

音樂通識課程之整體成效調查評估

Investigation and Assessment of the Outcome of
Music Courses in General Education

楊淑媚

Shu-mei Yang

國立台北師範學院學報第十二期

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六月出版

National Taipei Teachers College

Taipei, Taiwan, Republic of China

June 1999

音樂通識課程之整體成效調查評估

楊淑媚*

摘要

本研究的主要目的，在調查國內師範院校及一般大學兩系統實施音樂通識課程內情形。以非音樂系學生之間卷調查為主，總計發出1680份，樣本回收約有1481份，系利用SPSS軟體處理資料的統計分析。發出問卷調查卷之學校，師範院校共計6所（嘉義師範學院尚未開設此類型課程），一般大學共計17所。

國內音樂通識教育課程可分為六種類型：1.欣賞型課程，2.音樂史型課程，3.音樂概論型課程，4.音樂與人生型課程，5.表演技術型課程，6.其他類型如「電腦與音樂」。各校對課程之領域歸屬也不盡相同，可分為五類：1.共同科，2.藝能，3.藝術，4.文學藝術，5.人文科學。其中一般大學以第3、5類領域為主；師範院校則以第1、2、3、4類領域為主。

從兩系統之統計結果發現，學生選修音樂通識課程之不同動機中最高者為「個人喜好因素」（55.9%），其次為：「學習音樂知識」（23.8%）、「人文素養」（14.4%）、「營養學分」（5.2%），甚至「必選修」者（0.6%）。學生認為音樂通識教育應著重之內容依序為：「提昇音樂鑑賞力」（70.8%）、「音樂史及美學」（9.1%）、「樂器演奏」（7.6%）、「民族音樂」（5.9%）、「音樂理論」（3.5%），及其他（1.8%）。此外，學生們大都覺得理論及歷史性的知識較為困難，但也不妨礙對音樂的欣賞。

根據學生問卷調查，從學生的觀點來看音樂通識課程之成效。所得的結果是：學生們都認為無論何種類型之音樂課程，皆有助於他們對音樂之認識、提昇他們鑑賞音樂之能力、並可應用於生活中相關範疇。可見，學生們可超脫教室的有形環境限制，而達到學習音樂的目的。

*楊淑媚：音樂教育學系副教授

關鍵詞：音樂、通識教育、課程、問卷調查。

音樂通識課程之整體成效調查評估

楊淑媚*

壹、緒 論

一、計畫緣起

近年來教育界人士常論及通識教育，這名詞也縈繞在筆者腦海裡許久，然而確切之意，至今學者們尚無一致的看法。在眾說紛紜之情況下，通識教育中音樂的課程(項目)卻鮮少被述及。殊不知，自古以來聖賢常以音樂作為教育的一種工具，藉此以移風易俗並教化人心。有鑑於此，筆者深感以作為一位從事音樂者(雖非教授音樂教育課程領域)的立場，秉持關懷國內音樂教育的未來，而著手這項研究工作，盼望和其他學門領域的教育工作者一樣對國內通識教育獻上一份綿薄之力。

二、研究目的

本研究之主題是在探討國內師範學院及一般大學兩系統音樂通識課程之整體成效。誠然台灣推行通識教育已有十四年有餘，音樂課程在各校通識教育中被劃分於藝術或人文領域。由於各校對通識教育意義之看法分歧，設備之現況、師資之不同、學生之意願等等因素，導致各校對音樂課程有不同的安排。但不論如何，此研究之目的(一)學生在音樂通識課程中最大收穫？(二)各校所開設之音樂通識課程是否可增強學生的人文素養？(三)瞭解目前各校音樂通識課程開課之方向？(四)從問卷中分析未來音樂通識課程之教學途徑及學生學習之期望？(五)各校所開設之音樂通識課程對學生他們之影響程度如何？等五方面之整合作為本研究音樂通識課程整體成效之評估。

*楊淑媚：音樂教育學系副教授

三、研究範圍

本研究範圍涵蓋兩系統：一為師範院校，二為一般大學。學生問卷調查表(見附錄)

由於各校期末考時間之誤算亦是本研究執行時之疏失，共發出23個學校，約1680份，約回收1481份學生問卷調查表。23個學校分別是：

(一)師範院校：台北師範學院、市立師範學院、新竹師範學院、花蓮師範學院、台中師範學院及台南師範學院共計6所。

(二)一般大學：陽明大學、淡江大學、台灣大學、清華大學、交通大學、華梵人文學院、逢甲大學、中原大學、元智大學、高雄醫學院、成功大學、靜宜大學、東海大學、銘傳大學、輔仁大學、海洋大學及中興大學共計17所。

四、研究方法及步驟

(一)研究方法：本研究之方法列屬於調查法。整體之方法係採用問卷調查，最後再對問卷調查所得的資料以SPSS軟體作統計處理與分析。學生問卷調查卷之設計(見附錄)包括：學生基本資料；第一部分6題(4題選擇，2題開放性問題)，是以音樂通識教育及各人對音樂看法為主；第二部分20題(16題選擇，4題開放性問題)，是以課程本身、教材、設備等等為主。開放性問題可引為參考資料。

(二)進行步驟：本研究首先歸納各校課程名稱以作整理分析。並作學生之間卷調查表設計及聯絡任課教師協助作問卷調查之意願及時間，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寄出。最後，於七月六日舉辦「音樂通識座談會」，邀請中華民國通識教育學會理事長、台大歷史系黃俊傑教授作專題演講，提供與會任課教師對音樂通識教育有更深層的認識。

貳、國內音樂通識教育開課現況

通識教育是近十四年來台灣教育改革工作項目之一，其規畫之目的主要是在於平衡以往太過偏重理工科學知識的學習，希望藉著人文學門課程的加入，培養大學生群體關係，人格建立等等的再提昇。

在國內，前台灣大學校長虞兆中於民國七十一年所提出的通才教育可視為倡導此論之先驅者(註一)，並於民國七十二年開設實施此教育課程。國內最早實施通識教育的學校是東海大學於民國四十五年七月底獲教育部核可試辦(註二)。時至今日，教

育部為因應教育體系結構與環境之需求，在民國四十七年時所頒佈各大學「共同必修科目」，將於八十七學年度起廢除(註三)。這期間教育部專案小組歷經多次研商擬議，通識教育課程已大致底定，各大學及師範學院兩系統均已推動並普設此類課程，以為明年教育部評鑑大學鋪路(註四)。

一、音樂通識課程類型分析

各校所開設的音樂通識教育課程名稱、及其分屬領域之整理與分析亦是本研究過程中工作之一。依石守謙之論述，目前國內各校所施行的藝術通識課程，可分為四個類型：(一)欣賞型課程(二)藝術史類型課程(三)藝術概論型課程(四)「藝術與人生」類型課程(註五)。依洪麗珠之論述，藝術通識課程可分為三大類：(一)概論式如「藝術欣賞與人生」、「音樂賞析」、「美學導讀」、「戲劇概論」等；(二)較據明確範疇者如「中國藝術專題討論」、「西洋古典音樂—浪漫時期」等；(三)藝術習作性課程如「素描」、「陶藝」等(註六)。音樂列屬藝術領域，因此音樂課程之分類亦可藉上述石守謙所提的四個類型為指標外，並延伸歸納出共六種類型。第(五)類型彈奏(唱)亦即表演技術課程，如洪麗珠所提藝術習作性課程，舉凡國立臺北師院的「即興伴奏法」、「歌唱」、長庚醫學院的「合唱的技術」，台南師院的「歌唱藝術」、「舞台表演」、「吉他」、「基礎敲擊樂」等等都是。第(六)類型則屬於其他型式，例如市北師的「電腦與音樂」、東吳大學的「音樂與政治」。

作為以聲音為傳遞媒介的音樂，在上述眾多課程中，以第一類型欣賞型課程為各校音樂通識開課之首或各校最普遍開設的課程。各校的欣賞型課程名稱各異諸如國北師的「音樂賞析」、南師的「音樂欣賞」、高醫的「名曲欣賞」、中山大學的「樂曲欣賞」、東華的「西洋古典音樂欣賞」、中央的「音樂欣賞導引」、元智的「古典音樂欣賞」、師大的「音樂鑑賞」、陽明的「音樂名家鑑賞」、台大的「音樂作品賞析」、市北師的「音樂欣賞入門」。而在學生問卷中，學生立場也反應它是最有利達到音樂通識教育的目標，並有助學生對音樂的基本認識。探究其主要原因，此門課教師運用媒體教學諸如CD、LD等等，使音樂更易親近人之內心情感世界。

師範院校與一般大學在開課方面基本上是沒有太顯著的差異。只是在考量師資與設備提供上，師範顯然樂於規劃第五類型彈奏(唱)亦即表演技術課程的課程，而設有音樂系的一般大學雖無慮器材設備的情況，對第五類型的課程仍興趣缺缺。

二、音樂通識課程之分屬領域

教育部民國七十三年公佈「大學通識教育選修科目實施要點」課程中涵蓋七大

學術範疇如述「文學與藝術」、「歷史與文化」、「社會與哲學」、「數學與邏輯」、「物理與科學」、「生命科學」、「應用科學與技術」。迄今教育部已鬆綁既定規章，讓各學校自行彈性設計，以尊重各院校的需求及適應學生各別差異，進而成為各學校自行風格或特色。

因之，課程領域之設計取代「學科」的型態，在黃俊傑民國八十六年的國科會專題研究成果報告中，將音樂欣賞與理論方面的課程歸納於「人文學核心課程」(註七)。依洪麗珠之研究，通識藝術課程之安排多架構在「人文藝術」項目之下(註八)。師範學院系統由於過往的傳統課程之關係，各學校將「音樂」納入：1. 共同科，2. 藝能，3. 藝術，4. 文學藝術，又以藝能及共同科為課程領域代表。一般大學則將「音樂」納入：1. 人文科學，2. 藝術為課程領域代表。尚有不同音樂通識課程領域之名稱例如中原的「藝文欣賞領域」、交大的「藝術文學領域」、淡江的「文學與藝術欣賞學門領域」、中山醫學院的「人文藝術領域」。

參、音樂通識課程問卷調查之統計與分析

本研究主題包括師範院校與一般大學兩系統。雖然問卷調查，以數據作為一件事之成效的判斷，實不甚為完美(最好是質與量並重研究)，因為作答問卷時的人為因素是難以控制的。但是問卷調查方式仍不失為一項梳理研究工作過程的有效工具之一。

一、師範學院學生與一般大學問卷調查之分析

研究過程中明列出兩系統學生作答的每題之百分比，是以這些表來評析課程之成效。師範院校問卷回收366份，一般大學則回收1115份。師範學院以培育國小師資為宗旨，以其目標而言，施耀昇指出小學師資的養成更應重視通識課程的學習(註九)，因此普通科目的設計也應隨之調整。師範學院的學科原就屬於「綜合性」的學習與一般大學有所不同，一般大學則在進入高年級時課程就分工愈細，愈具獨立性。在這樣條件影響下，音樂通識課程之成效勢必有不同的答案。下列表中的「綜合平均值」代表兩系統總學生人數所得之平均。

(一)第一部分各題之分析與結論

..第一題 您選修音樂通識課程的原因

學校	選項	個人喜好	學習音樂知識	人文素養	營養學分	必選修
師範院校(%)		51.1	28.5	12.6	5.9	2.0
一般大學(%)		57.5	22.3	15.0	5.1	0.1
綜合平均值(%)		55.9	23.8	14.4	5.2	0.6

(1)師範院校學生選擇音樂通識教育是出自「個人喜好」者佔51.1%，「學習音樂知識」者佔28.5%，「人文素養」者佔12.6%。

(2)一般大學學生選擇音樂通識教育是出自「個人喜好」者佔57.5%，顯示學生自主學習的態度勝於為通識教育中「人文素養」15%的理念，故學校宜多宣導此教育之宗旨。

(3)兩系統學生選修的原因以「個人喜好」為主者平均值佔55.9%；可喜的是，甚至有學生建議將音樂課程納入「必選修」，尤其是師範院校學生佔2%。

2. 第二題 您認為音樂通識教育首先應著重

學校	選項	音樂史及美學	樂器演奏	音樂理論	民族音樂	音樂鑑賞
師範院校(%)		4.2	10.8	5.3	8.9	69.4
一般大學(%)		10.7	6.6	2.9	5.1	72.8
綜合平均值(%)		9.1	7.6	3.5	5.9	70.8

(1)師範院校學生認為音樂通識教育課程中首先應著重「提昇音樂鑑賞力」者最高佔69.4%。

(2)一般大學學生認為音樂通識教育課程中首先應著重「提昇音樂鑑賞力」者最高佔72.8%。

(3)兩系統學生認為音樂通識教育首先應著重在「提昇音樂鑑賞力」者平均值佔70.8%。第二順位在師範院校則是「樂器演奏」。推想可能是他們已修習過音樂(-)之課程，學生對樂器彈奏引發興趣了，而一般大學學生則較重視歷史方面。

3. 第三題 您未修習音樂通識課前認為古典音樂

學校	選項	枯燥	優美但不知所以然	有興趣且對相關知識頗有涉獵	其他
師範院校(%)		5.2	80.3	12.3	2.2
一般大學(%)		5.1	70.6	22.3	2.0
綜合平均值(%)		5.1	73.0	19.8	2.0

(1)師範院校學生認為古典音樂是「優美但不知所以然」者佔80.3%，但綜合第一題次重要性選項的結果，學生強烈需要多一些音樂知識才足以鑑賞古典音樂。師範學院雖然開「音樂」(一)、(二)課程之必選修，對激發學生主動追求課外知識之動機偏低。

(2)一般大學學生認為古典音樂是「優美但不知所以然」者佔70.6%，「有興趣且對相關知識頗有涉獵」者佔22.3%。此顯示他們蠻自動自發去學習與音樂相關的知識。

(3)兩系統學生認為古典音樂是「優美但不知所以然」者平均值佔73%，「有興趣且對相關知識頗有涉獵」者平均值佔19.8%，對於此類學生，課程之設計須難易等級區分，以提供他們進階的教材。當然，也不能忽視平均值佔5.1%者的學子，如何讓他們跳出古典音樂與「枯燥」劃為等號的想法。音樂藝術包括音樂是聽覺藝術、時間藝術、表演藝術、娛樂性藝術等等，若教師及學生能將音樂以上述觀點為訴求，我們大家必能更親近、更易接受古典音樂。

4. 第四題 您所修習音樂通識是否助於個人對音樂的認識

學校	選項	相當有幫助	幫助不多	無幫助
師範院校(%)		69.4	28.7	1.9
一般大學(%)		83.8	15.3	1.0
綜合平均值(%)		80.2	18.6	1.2

(1)師範院校學生認為課程「相當有幫助」於對音樂的認識者佔69.4%。非音教系學生例如社教系、數理系等等在大一與大二時分別開「音樂」(一)、(二)兩門課為必修課。資料顯示，音樂通識課程基本上仍有持續助長一個人的音樂知識。

(2)一般大學學生認為課程「相當有幫助」於對音樂的認識者佔83.8%，顯見這門課普遍受到學生們的肯定。

(3)兩系統學生，師範學院則因已有提供「音樂」(一)、(二)課程的學習環境，雖仍持續助長一個人的音樂知識，但也突顯出學生在這門課程中有「幫助不多」或解釋為「了無新意」之感者師範院校學生佔28.7%，遠高於一般大學的學生比例。因此，師範學院之音樂通識課程尤須加調整以達學生所需。

(二)第二部分各題之分析與結論

題目設計涵蓋欣賞、歷史等題型卻又要針對任何一門音樂課程實施問卷，最後儘可能就客觀條件作問題調整。選擇的選項分別是「非常不同意」(代表1)、「不同意」(代表2)、「無意見」(代表3)、「同意」(代表4)、及「非常同意」(代表5)，以作為SPSS之統計資料。

1. 第一題 修習本課程後對你鑑賞音樂能力有相當幫助

學校	選項	非常不同意	不同意	無意見	同意	非常同意
師範院校(%)		0.3	6.0	18.0	65.3	10.4
一般大學(%)		0.5	2.7	11.7	65.2	19.9
綜合平均值(%)		0.4	3.5	13.3	65.2	17.6

(1)師範院校學生認為音樂課程在提高音樂鑑賞能力之成效卓著。

(2)一般大學學生都認為在提高音樂鑑賞能力之成效相當卓著。

(3)兩系統學生認為「非常同意」及「同意」者平均值佔82.8%，很明顯的各校的音樂課程對提高學生鑑賞能力之成效相當卓著。

2. 第二題教師以引導學生感受音樂為主，不需過於強調音樂理論之介紹

學校	選項	非常不同意	不同意	無意見	同意	非常同意
師範院校(%)		1.6	21.4	14.0	43.6	19.5
一般大學(%)		0.9	15.6	17.3	42.7	23.5
綜合平均值(%)		1.1	17.0	16.5	42.9	22.5

(1)師範院校學生認為教師以引導學生感受音樂為主，「同意」及「非常同意」者

共佔63.1%。此題與第一部份第三題相呼應，亦即師範院校學生較需要理論性的音樂知識。

(2)一般大學學生認為「同意」者佔及「非常同意」者共佔66.2%。他們認為課堂中教師以引導學生感受音樂為主重於音樂理論的講授。

(3)兩系統學生認為課堂中教師以引導學生感受音樂為主「同意」及「非常同意」平均值佔65.4%，但音樂理論之介紹也不容忽視。

3. 第三題 教師應多加入對於臺灣本土音樂的介紹

學校	選項	非常不同意	不同意	無意見	同意	非常同意
師範院校(%)		0.3	0.8	15.5	55.9	27.5
一般大學(%)		0.7	3.2	32.7	46.7	16.7
綜合平均值(%)		0.6	2.6	28.4	48.9	19.4

(1)師範院校學生贊同在課程中加入本土音樂的比例而言，可見近年來本土意識愈發高漲的趨勢對師範院校影響至深。

(2)一般大學學生贊同在課程中加入本土音樂的比例而言，可見近年來本土意識之風對一般大學生沖擊不大。

(3)本土意識或鄉土文化的倡導，對於師範學院系統的教育影響層面較大。兩系統學生「同意」及「非常同意」者平均值佔68.3%，顯示兩系統學生基本上都關心自己本國的音樂文化，師範學院學生更加需要本土文化的素養。

4. 第四題 為多瞭解中國音樂，教師應加入對中西音樂史演進上之比較

學校	選項	非常不同意	不同意	無意見	同意	非常同意
師範院校(%)		1.1	5.7	36.8	47.4	9.0
一般大學(%)		1.2	7.9	38.5	43.3	9.0
綜合平均值(%)		1.2	15.3	40.5	44.3	9.0

(1)師範院校學生欲多瞭解中西音樂史演進上之比較，「無意見」者佔36.8%，此數值並不表示這門課程最不被訴求的。

(2)一般大學學生贊同多瞭解中西音樂史演進上之比較。

(3)兩系統學生在「非常同意」者佔9%皆相同。「無意見」者平均值佔38.1%，可推測音樂課程中，學生對於歷史性的問題不甚重視或是認為較枯燥或是不需太深入探討。

5. 第五題 教師講授音樂史時，概述性通史比某時期的斷代史專題研究佳

學校	選項	非常不同意	不同意	無意見	同意	非常同意
師範院校(%)		1.4	14.0	42.4	38.0	4.1
一般大學(%)		1.2	15.7	39.8	36.6	6.7
綜合平均值(%)		1.2	15.3	40.5	37.0	6.1

(1)師範院校學生認為音樂史之概述性或斷代史之專題探討對音樂通識課程之學習無太大分野。可解釋為兩者方式講授課程皆能達到目的。

(2)一般大學學生與師範院校學生在上述歷史性在音樂課程之地位問題的「無意見」、「同意」與「非常同意」之比例相差無幾。

(3)兩系統學生對學習概述性或斷代史皆能達到其學習音樂通識教育之目的，二者差異性並不大。但教師若能從概述性方面學習音樂史似乎較恰當且為學生所接受「同意」及「非常同意」者平均值佔43%。

總之，一門學問中之歷史與理論常令人裹足不前。

6. 第六題 教師在音樂史課程中應以介紹各種音樂風格演變為主，不宜對音樂家生平背景著墨過多

學校	選項	非常不同意	不同意	無意見	同意	非常同意
師範院校(%)		4.2	40.3	26.7	24.2	4.7
一般大學(%)		5.1	42.2	24.5	22.4	5.8
綜合平均值(%)		4.9	41.8	25.0	22.8	5.5

(1)一般人認為音樂家生平背景、各種音樂風格介紹及音樂史應是息息相關。師範院校學生在「同意」及「非常同意」者之比例偏低。

2)一般大學學生與師範院校學生之情況類似。

3)兩系統學生認為教師在音樂史課程中除以介紹各種音樂風格演變為主外，音

樂家生平背景也可一併講述。「不同意」及「非常不同意」者共佔平均值46.7%。另一群「無意見」者平均值25%，這意味著音樂史講述時風格與作曲家生平應該分開討論。

7. 第七題 音樂通識教育應接觸大眾流行音樂，而不應僅限於古典音樂

學校	選項	非常不同意	不同意	無意見	同意	非常同意
師範院校(%)		0	2.2	15.3	58.6	23.8
一般大學(%)		2.3	8.9	27.6	46.8	14.4
綜合平均值(%)		1.7	7.2	24.6	49.8	16.7

(1)師範學院學生由於他們畢業後必須要廣泛地接觸兒童或青少年並瞭解他們；而且大眾流行音樂是較屬於學生層次文化的範疇，是學生同儕間的共通語言之一，所以他們認為加入它應可增強學生有效溝通之情誼，「非常同意」者更高佔23.8%，「非常不同意」者佔0。

(2)一般大學學生認為課程中宜加入流行音樂，「非常同意」者佔14.4%。

(3)一個以調查藝術單科院校，實施通識教育課程之目的的研究中指出，培養有效溝通、處理人際關係及適應社會的能力，為藝術單科院校實施教育目的之最重要的前五個項目之一(註一〇)。一般說來，大眾流行音樂的酌加，應可促進學生對音樂與生活上交互關係。兩系統學生認為課程中宜加入流行音樂對於一般大學的學生的需求少於師範學院學生，尤其是「無意見」者佔27.6%。推測，或許一般大學生平常已接觸它，音樂通識教育甚可更專門性的以古典音樂為主。

8. 第八題 為強調通識教育的精神，應加入音樂美學單元之教授

學校	選項	非常不同意	不同意	無意見	同意	非常同意
師範院校(%)		0	2.7	28.1	59.8	9.3
一般大學(%)		0.7	3.4	33.8	50.7	11.3
綜合平均值(%)		5.0	3.3	32.4	53	10.8

(1)凡事追求美是一般人之習性。顯示師範學院學生學習音樂時灌輸它亦不例外。「無意見」者佔28.1%。「非常不同意」者佔0。

(2)一般大學學生認為加入美學在課程中，「無意見」者佔33.8%。

(3)兩系統學生認為加入美學在課程中從「無意見」之選項判斷，一般大學學生似乎不甚同意。

9. 第九題 應以分組研究討論取代考題測驗，以培養整合的音樂知識

學校	選項	非常不同意	不同意	無意見	同意	非常同意
師範院校(%)		1.9	5.5	21.6	52.6	18.4
一般大學(%)		2.0	6.2	27.7	45.2	18.8
綜合平均值(%)		2.0	6.1	26.2	47.1	18.7

(1)師範學院學生認為上課及評鑑方式須超越傳統式以提高學生學習課程之成效。而分組討論報告方式是受歡迎的方式之一。

(2)一般大學學生認為強調以考試刺激學習是傳統教學後之評量方式。但在通識課程而言，學生因來自不同科系，有不同的音樂基礎，若以分組研究作為評量方式，則將來更能培養學生們音樂知識之整合。

(3)兩系統學生的學生「無意見」之勾選各佔20%以上，他們似乎感覺任何測驗的方式無傷於課程的學習。

10. 第十題 授課方式應避免單調的書面知識的講授

學校	選項	非常不同意	不同意	無意見	同意	非常同意
師範院校(%)		0.5	0.8	4.9	50.3	43.4
一般大學(%)		0.5	0.5	4.8	51.5	42.5
綜合平均值(%)		0.5	0.6	4.8	1.2	42.8

(1)師範學院學生認為「非常同意」者更高佔43.4%。音樂被稱為時間的藝術，是一門無法言說而道盡的。故教師提供有聲資料並配合主題講解儼然成為這門課成功之主要關鍵之一。

(2)一般大學學生與師範學院學生對此問題之看法一致，「非常同意」者佔42.5%很高的比例。這顯示現今的講授內容不能只限於單調的書面知識。輔助視聽教材的加入將會讓學生受益更多，或其他傳授方式如至音樂廳欣賞音樂會。

(3)兩系統學生對於音樂課中單調的書面知識的教法給予否定的意見。

11.第十一題 本課程有助於你所吸收音樂知識應用於生活上相關範疇

學校	選項	非常不同意	不同意	無意見	同意	非常同意
師範院校(%)		0.3	5.0	20.1	61.2	13.5
一般大學(%)		0.5	2.6	13.8	60.9	22.1
綜合平均值(%)		0.5	3.2	15.4	61.0	20.0

(1)師範學院學生20.1%者勾選「無意見」，或許可推斷學生已必選音樂課，或是所學已重覆，或為音樂而上音樂課之心態等因素所影響。

(2)一般大學學生與師院學生對此問題之看法頗為一致。此題與第一部份第四題相呼應，可解釋為一般大學學生的生活與音樂較息息相關之作用。「同意」與「非常同意」者共佔83%高於師範學院學生之值。

(3)兩系統學生超過八成的學生(平均值佔81%者)認為此課程有助於應用在生活上相關範疇，尤其是一般大學學生。「無意見」之差異假設是因為師範學院學生已必選過音樂課(以彈奏鋼琴為主)，故在設計師院生的音樂通識課程時，需注意音樂教材內容太多重覆之處及需求層次。對藝術學習之研究，吳愼愼述及藝術學習必須落實多面項的求知、思考與分析能力的培養，並提昇個人與社會、環境溝通、互動的效能(註一一)。

12.第十二題 課程中過於理論化或哲學性的解釋與論述反而影響個人對音樂的欣賞

學校	選項	非常不同意	不同意	無意見	同意	非常同意
師範院校(%)		1.4	12.9	23.6	44.1	18.1
一般大學(%)		3.2	17	24	42.9	12.9
綜合平均值(%)		2.7	16.0	23.9	43.2	14.2

(1)師範學院學生認為講述太多理論影響各人欣賞。這與第一題「選修的原因」有所矛盾。一來學生渴望音樂知識卻又擔憂影響欣賞力之培養。

(2)一般大學學生與師院學生對此問題有相類似的感受。

(3)兩系統學生「同意」及「非常同意」者平均值佔57%者過於理論化的論述將影響個人對音樂的欣賞。

13.第十三題 教師講授音樂欣賞時應直接由作品本身入手，不需過份著墨該作曲家之背景資料介紹

學校	選項	非常不同意	不同意	無意見	同意	非常同意
師範院校(%)		6.3	50.1	19.8	20.9	2.8
一般大學(%)		9.2	48.0	20.7	18.5	3.5
綜合平均值(%)		8.5	48.5	20.5	19.1	3.3

(1)如同第六題，師範學院學生認為作曲家生平及背景可以導引學生音樂欣賞時對作品有深一層的剖析作用，不需對它們作過多解釋，持「不同意」者佔50.1%。顯然教師可試著再以較生動的方式介紹之。

(2)一般大學與師範學院學生對此問題有相類似的感受「不同意」者佔48%，「無意見」者佔20.7%，顯然有1/3的學生希望了解音樂作品之背景資料。其實一門課之瞭解須從各角度來剖析樂曲創作之意涵、作品時代、音樂語法、音樂與社會環境等等。

(3)兩系統學生似乎都認為音樂是以聲音藝術為代表，其他方面均屬於次要元素。

14.第十四題 你能否在音樂欣賞過程中同時分辨樂曲中的各種音樂要素如和聲、節奏、旋律、音階等等

學校	選項	非常不同意	不同意	無意見	同意	非常同意
師範院校(%)		4.2	33.3	29.1	29.7	3.6
一般大學(%)		4.1	26.7	26	37.6	5.5
綜合平均值(%)		4.1	28.4	26.8	35.7	5.0

(1)音樂是由多種素材結合而成的。師範學院學生在此課程學習所得的數據反應出1/3的人仔細聽辨音樂的整體及單獨素材；1/3的人分辨之能力稍弱；1/3的人是以整體性方式聆聽音樂。當然這也暗示某些學生具有較好的音樂理論基礎。

(2)一般大學學生在此課程學習所得的數據反應出1/3強的學生聽辨音樂較好。

(3)兩系統學生對於各項選項之平均值結論看法相當紛歧。師院生雖然有音樂課之必選修，在聽辨音樂能力方面有待提昇。

15.第十五題 學校教室及硬體設備不足，無法支援音樂通識教育課程所需

學校	選項	非常不同意	不同意	無意見	同意	非常同意
師範院校(%)		1.9	21.9	27.7	38.5	10.0
一般大學(%)		7.2	32.8	24.8	26.0	9.3
綜合平均值(%)		5.9	30.1	25.5	29.0	9.4

(1)師範學院學生一般認為本校之設備有待改進。這是出乎意料的答案。試想師範院校都設有音教系(台東師範學院今年起設，以往稱為音樂組)，基本上的設備應較優於一般大學無音樂系所之學校。可推論的原因，一為由於師院生練琴時間排定之限制，而造成多數人認為設備不足之印象。二為師院生已修畢音樂課，故再次選修音樂通識教育課程時要求更完善或更高級的設備，但事與願違，故認為設備不足無法支援課程所需。

(2)一般大學學生「不同意」者遠低於師範院校，可見他們較滿意學校設備的供需狀況，尤其是在視聽方面。

(3)兩系統基本上感受到視聽設備有待加強。「同意」、「無意見」與「不同意」，此三項比例相差不大，可見各校設備的供需狀況不盡相同。「無意見」的學生或許認為欣賞音樂課程之音響品質不與設成正比。

16.第十六題 教材是否流於綜論性而有走馬看花之虞，而使所知有限

學校	選項	非常不同意	不同意	無意見	同意	非常同意
師範院校(%)		2.5	19.2	35.8	36.1	6.4
一般大學(%)		3.8	37.1	33.7	22.0	3.5
綜合平均值(%)		3.4	32.6	34.2	25.5	4.2

(1)課程講授流為走馬看花方式是教師不願見的。這種情形實應歸咎於開課週期

之因素。通識課程均以一學期十六週為單元。浩瀚的音樂領域實難又「通」又「識」均完成。師範學院學生「同意」者佔36.1%。

(2)一般大學學生「同意」者佔22%。

(3)屬於意見較分歧的問題。兩系統學生認為教材流於綜論性而使所知有限，其中又以師範院校學生居多。

肆、音樂通識教育課程成效之結論與建議

台灣的教育體系大致仿效美國制度，這當然也影響到通識教育的實施。追溯至民國七十年代，台灣學者有鑑於大學教育太專業、精細的走向；時至今日，謂之「通識」(general education)、「博雅」(liberal education)、或「通才教育」，雖名稱各異，然而其強調的無非是希望人的才能發展趨向全面化與多元化。

截至目前，教育界各領域對通識教育之精神及理念仍無一致之看法，各校實施之現況可說仍處於實驗階段。因此，學校可再更積極推行，讓師生清楚地意識到通識教育之重要性及其實施方針，並了解通識教育課程是不會淺化學生對專業課程的追求。

本研究是以非音樂系學生問卷調查為主，老師的問卷及座談會為輔，作為初探音樂通識課程成效之評估。所謂「課程成效」涵蓋甚廣，諸如教學環境、教材內容、師資、測驗方式、學生、教師傳授方式等等方面皆在考量之範圍內。這份問卷調查實則也儘可能依上述因素組織成課程成效的問題。課程中，總檢討學生所獲得知識之最重要的結論有兩方面：

(一)提昇音樂鑑賞力

問卷中第一部份的第二題及第二部分的第一題，二者相互對照得知，兩系統平均值佔八成以上的學生皆感受到任何形式之音樂課程有助音樂鑑賞力的實質效應。音樂鑑賞課程之重要性或普遍性，也反映在問卷之問題上。兩系統平均值佔七成以上的學生同意音樂通識課程中應首倡導此科目。

(二)音樂與生活

無論是噪音或樂音，生活環境中處處可聽到聲音。另類聲音傳播工具舉凡音樂會、收音機、電視機等等使音樂更為流傳。學生由於修習此科目，他們能從生活層面中體驗，讓音樂更生活化而達到學習音樂的目的。所以，教師在講述課程過程中，可以藉由學生們在生活中對音樂之需求而稍加調整加入，例如民歌比賽、音樂才藝比賽。教師可從台風、選歌、樂曲表現等等各要領之從中解說。或者介紹節慶之音

樂如聖誕節、新年。總之，不論其內容或上課方式，學生深深地感覺個人對音樂認識的加深及提昇音樂鑑賞力，同時可應用在生活上的相關範疇，此意味著藝術與生活關係密切並能潛移默化人的內在氣質。

最後，本研究就問卷調查中之問題提出以下五方面建議：

(一)在教學方面

音樂通識課旨在提供非音樂系學生們的音樂相關範疇，因此他們在理論與歷史兩方面的知識較為薄弱。課堂中為師者如何適切導入與主題相關的理論及歷史性知識，實為教學法中重要之一環。雖然有很多學生認為音樂理論與音樂史兩方面的教材比較困難、難以接受或者太枯燥，不過理論課程之講述仍不可廢去，因為它們是音樂領域中一大重要骨架。

(二)在設備方面

「聽音」被認為是認識音樂的基本要素。事實顯示師生均同意學校需要提昇其硬體設備。尤其是科技的進步，電腦已成為時下非常盛行的學習工具之一，教師若能藉此多介紹運用電腦學習音樂知識，將科技與音樂融合，或許能讓學生更有效地學習音樂，及提昇學習的興趣。所謂教學媒體的功能，唐清良歸納如下：(1)能引起學習興趣，鼓勵自動學習。(2)使學習者學的更多、更快、更徹底，且記得更久。(3)可適用於各種不同程度的學生。(4)可適用於各種不同性質的科目。(5)能突破時間、空間、語文等限制，擴大學習領域。(6)使學習更具互動性。(7)使教學的實施更具標準化(註一、二)。

(三)在授課時間方面

一學期要涵蓋各方面領域的音樂，為師者均感心有餘而力不足，若縮小教授課程範圍卻又覺得有認識音樂不足之憾。師者在「時間」與「知識」之間如何取得平衡，以免造成學習者有不甚「通」也不「識」之感，實在是一個值得深入研究的課題。

(四)教材宜多樣化

古典音樂祇是音樂中的一支，學生們除了以「靜態」的方式學習音樂外，其它如現場樂器演奏、音樂遊戲教學法、戶外教學(至音樂廳欣賞或流行樂或音樂劇)、參觀電臺的音樂節目製作、音樂會的檢場工作實習等等，屬於「動態」的方式，都足以讓他們提昇學習的興趣，讓學生有更多機會實踐及參與課程中之活動過程。

(五)通識課程之宣導

從學生問卷之綜合分析，得知他們選修音樂通是課程之原因依序排列為「個人喜好」、「學習音樂知識」、「人文素養」、「營養學分」及「必修修」。因個人喜好而選

修此課程故然顯示學生們出於自動學習之心態，但是目前開設通識課程目的之一是期望加強學生們的人文素養。因此，各學校宜更積極加以宣導及灌輸通識教育之目的。

國內通識課程之藝術領域中之美術方面的研究已具相當成就，至於有關音樂通識課程或教育之研究，在國內則尚屬首見，盼望此研究能起拋磚引玉之效，讓更多學者及先進一起投入參與，使國內音樂通識教育得到更好的成效。

誌 謝

本文部分資料取自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計劃(編號NSC87-2411-H-152-001)之成果報告，承蒙行政院國科會之經費補助，特此致謝。

附 註

- 註 一：龔鵬程(民82)，《通識教育與人文精神》，頁2。
- 註 二：施耀昇(民82)，《通識教育的意義、類型及其對師院教育的啟示》，頁252。
- 註 三：黃俊傑(民86)，《大學通識教育核心課之計畫》，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頁9。
- 註 四：本專題研究於民國八十七年七月六日舉辦「音樂通識座談會」，黃俊傑教授於會中曾提及的。
- 註 五：石守謙(民85)，《國內藝術通課程實施的現狀與通病》，頁1。
- 註 六：洪麗珠(民85)，《通識教育藝術課程之理念與規劃—為理工大學而設計》，頁35。
- 註 七：同註三，頁39。
- 註 八：同註六，頁34。
- 註 九：同註二，頁245。
- 註一〇：吳慎慎(民84)，《藝術學院的通識教育——理論、實例與需求之研究》，頁48。前五項依序為：1. 培養邏輯思考、想像、創造和判斷的能力；2. 瞭解並能欣賞主修以外各種不同的藝術；3. 學習人文學科的基本知識；4. 培養有效溝通、處理人際關係及適應社會的能力；5. 瞭解藝術與人類社會的關係。
- 註一一：同上註，頁29。
- 註一二：唐清良(民87)，《超越時空——談教學媒體的新趨勢》，頁37。

參考文獻

- 龔鵬程(民82)：通識教育與人文精神。鵝湖月刊，18卷12期，頁1-10。
- 黃俊傑(民86)：大學通識教育核心課之計畫。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
- 石守謙(民85)：國內藝術通課程實施的現狀與通病。通識教育季刊，3卷4期，頁1-11。
- 吳慎慎(民84)：藝術學院的通識教育——理論、實例與需求之研究。藝術評論，6期，頁27-61。
- 施耀昇(民82)：通識教育的意義、類型及其對師院教育的啟示。嘉義師院學報，7期，頁243-274。
- 洪麗珠(民85)：通識教育藝術課程之理念與規劃—為理工大學而設計。通識教育季刊，3卷4期，頁27-41。
- 唐清良(民87)：超越時空——談教學媒體的新趨勢。班級經營，3卷3期，頁36-42。

附 錄

學生之問卷調查表

除個人基本資料外，本問卷共分兩部分，第一部分共6題，著重在了解各校設計通識課程時，對於「通識教育的了解與訴求」，第二部分共22題，著重在了解各校「設計音樂通識教育時，有何困難、期許、以及課程設計之各種考量及其成效」(6題開放性問題)

個人基本資料

性別		年齡		年級	
就讀學校暨院系					
曾修過之音樂相關課程					
曾學習過之樂器或聲樂					

第一部分：單選題，請填寫最符合個人意見之答案。

1. 您選修音樂通識課程的原因(a)個人喜好(b)學習音樂相關知識(c)為增加人文素養(d)該課程為營養學分。 _____
2. 您認為音樂通識教育首先應著重(a)音樂史及美學(b)樂器演奏(c)音樂理論(d)民族音樂之傳承(e)提昇音樂鑑賞力(f)其他。 _____
3. 您未修習音樂通識課前認為古典音樂(a)枯燥(b)優美但不知其所以然(c)有興趣，且對相關知識頗有涉獵(d)其他。 _____
4. 您所修習音樂通識課程是否有助於個人對音樂的認識；(a)相當有幫助(b)助益不大(c)沒有幫助。 _____
5. 您最希望開設的音樂相關課程或單元，能實質上達到音樂通識教育之成效與目的。

6. 您認為任課教師以何種上課方式，加入何種輔助教材或資更能在課堂上引發學生學習興趣？

第二部分：單選題

	非常 不同意	不 同意	無 意見	同 意	非常 同意
1.修習本課程後對你鑑賞音樂能力有相當幫助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教師以引導學生感受音樂為主，不需過於強調音樂理論之介紹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教師應多加入對於台灣本土音樂的介紹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為多瞭解中國音樂，教師應加入對中西音樂史演進上之比較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教師講授音樂史時，概述性通史比某時期的斷代史專題研究佳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教師在音樂史課程應以介各種音樂格演變為主，不宜對音樂家生平背景著墨過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音樂通識教育應接觸大眾流行音樂，而不應僅限於古典音樂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8.為強調通識教育的精神，應加入音樂美學單元之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9.應以分組研究討論取代考題測驗，以培養整合的音樂知識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0.授課方式應避免單調的書面知識的講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1.本課程有助於你所吸收音樂知識應用於生活上相關範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2.課程中過於理論化或哲學性的解釋與論述反而影響個人對音樂的欣賞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3.教師講授音樂欣賞時應直接由作品本身入手，不需過份著墨該作曲家之背景資料介紹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4.你能否在音樂欣賞過程中同時分辨樂曲中的各種音樂要素如和聲、節奏、旋律、音階等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5.學校教室及硬體設備不足，無法支援音樂通識教育課程所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6.教材是否流於綜論性而有走馬看花之虞，而使所知有限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7.課程中您為認為較為困難的部分為_____					
18.您認為教材中需要補充哪些知識_____					
19.課程中您認為最感興趣的部分_____					
20.課程中您認為收獲最大的部分_____					
21.課程中您認為最感到枯燥的部分_____					
22.您認為採用何種方式最能提昇音樂通識教育之成效_____					

(不足可用下方空白處填寫)

Investigation and Assessment of the Outcome of Music Courses in General Education

*Shu-mei Yang**

ABSTRACT

The principal goal of this research was to survey and compare the practice of music as general education courses in regular colleges and teachers colleges. Questionnaires were administered to students at 6 teachers' colleges and 17 regular colleges. 1481 questionnaires were received out of 1680 copies. All results were analyzed by SPSS software on PC. Chia-Yi Teachers' College was not selected because no general education courses in music were offered.

The available general education music courses in Taiwan can be categorized into six groups: 1. Appreciation, 2. Music history, 3. Introduction to music, 4. Music and Life, 5. Performing skill training, 6. Others (eg., Computer and Music). These music courses were classified into various categories in different colleges: (1) General courses, (2) Crafts, (3) The Arts, (4) Literature. (5) The Humanities. Types 3 and 5 were mainly found in regular colleges, while types 1 through 4 were commonly seen in teachers colleges.

Students' motivation of selecting musical general courses in all samples were: personal interests of 55.9%, learning about music knowledge of 23.8%, developing humanity of 14.4%, taking an easy course of 5.2%, and being required of 0.6%. Students thought that the objectives of the courses

*楊淑媚：音樂教育學系副教授

should be placed on: developing ability of appreciating music of 70.8%, music history and aesthetics of 9.1%, performance of 7.6%, national music of 5.9%, music theory of 3.5% and others of 1.8%.

It was found that, in general, students considered the music courses helpful for individuals to be acquainted with music, to raise the ability of music appreciation and to use it in daily life.

Keywords: music course, general education, questionnaire